

# 略談甲骨文研究和新文字創造

陳瞻園

「薇頤甲骨文原」是一部研究古文字學的新著，作者為永嘉馬輔（味仲）先生，他老是已故前滬上名書法家和篆刻家馬公愚先生的介弟，一向潛心金石篆刻文字，研究有素，家學淵源，由來有目的。據作者在自序中說，是書花了五年工夫，數易文稿，才寫定的。全書共有一千五百餘頁，約卅五萬餘言，分訂上下兩鉅冊，堪稱洋洋大著。且自始至終，全係馬老自己的手稿，字字端秀，清朗悅目，確為近年影印出版不可多得的好書。承著者謬許見知，寄惠一部，披覽之餘，深感此老治學的精勤，毫不苟且，殆為革新文字學的一支特起異軍，如果只讓其默默獨往，不加表曝響應，那不是太辜負了他這一番志業了嗎？

尤其是在此盛倡中華文化復興的現階段，像這種整理古文字的學術工作，正合乎科學研究精神，所以個人才不揣謗陋，特草此文作一簡介，俾有人知所問津。

我們知道，自殷虛甲骨於光緒廿五年（公元一八九九）發現以來，迄今逾七十載，其間為之考訂研索的學者，數不下數十百家。有的用來證驗古代歷史，有的用以考見社會制度，有的講說曆法，有的研究禮制，……簡直不一而足，可是最首要的關鍵，則在乎通文字為先。而這一項文字研究工作，自孫詒讓首開先路，羅振玉、王國

維、繼邁前賢以來，後起者日夥，著述卷帙繁增，其有博采衆說，編成字書，分別部居，以便省覽的，像羅振玉祚「殷虛書契待問編」，王襄的「簠室殷契類纂」，商承祚「祚殷虛文字類編」、「殷虛文字待問編」，朱芳圃的「甲骨學文字編」，孫海波的「甲骨文編」，金祥恒的「續甲骨文編」，李孝定的「甲骨文字集釋」等皆是。但上舉各書，以多屬草創，遽難美備，有的只著一家之言，無從考見衆說，有的羅列各家之說，而復未定取捨，有的祇錄文字，而缺少解說，有的則節引考釋，而省略出處，致考查不便，難鑒。讀者之望，祇有最後李孝定「集釋」一書，以成書較晚，力祛疵病，尚差足供使用，但非是難陳，真誤難辨，似尙未能適於初學者之普遍研讀，故仍有待耳。

再看馬氏此編，其著眼點在於由甲骨文字以探求我國文字創造之源，揭開久秘之謎，用「補前人之缺，而啓新文字學之端」（見自序）。就他研究所得，古人造字，可分為「象形」、「象意」、「假借」、「指事」、「形聲」、「符號」、「變形」等七種，——其間部分源於「六書」，復修正許慎「說文」之說，頗具若干創見，至其編纂體例，係依文字性質為分類，共分「天象」、「地理」、「植物」、「動物」、「人」、「身體」（上、下）「兵器」、「刑具禮器」、

「衣食」、「住行」、「雜文」等十二類，所收甲骨文字凡一千三百九十二字，連「補遺」、「待考」、「附錄」等；計凡一千五百五十六字。其所採用的參考書，多達五六十種。檢字表則依說文部首排比，且於頁眉加現行楷書字、附音切、（依段玉裁今韻古分十七部表）俾初學便利認讀，每字均有考有釋，詳徵博引，而定非是，凡此，均為此書的特色，故雖屬專門研究之作，亦可當一般性圖書閱讀，嘉惠後學，洵非淺酌。年來有若干出版商，競相翻印舊書，蓋利在可省排校工資，獲利較豐，殊非衷心為文化奉獻，對此甲骨文字書籍，因屬冷門，故甚少問津者。前年底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重印「甲骨文字集釋」一書之後，續有書商翻印日人島邦男博士所編著之「殷墟卜辭綜類」等書，雖則似乎尚有人會注意到這一項被冷漠已久的工作，可是其能像馬老這樣地孜孜矻矻，窮年累月默默地於學術研究，而提供如此豐碩的成果的，却並世尙不多見，在自由中國學術界來說，這種虛心求是，公開發表積年所得，以求商榷訂誤，俾臻完滿，誠誠修養，復不惜自費付印，更是不可多得。所以這一部新著的出版，在作者雖仍然極遜稱尚未臻盡善盡美，可是，在我們看來，其及時提出，後呼應，發揚光大，正不讓其鄉先賢孫詒讓，專美於前哩！

此外，筆者於披覽本書之後，尚有一些感想和管見：

第一、我以為古文字的研究，本來是文字學裡最重要的一部分，可是過去的文字學者，對古文字並沒有什麼深切的研究，而研究古文字的人，又許多不懂得文字學，他們玩甲骨，只是在玩骨董而已。所以，結果文字學和古文字研究是分開的，而且文字學既因為語言音韻學的獨立，在奄奄垂盡，古文字研究，更無法建立理論和方法，是非沒有標準，故不能有進步。許多學者，甚至震於異國人士在語言音韻方面研究的成功，對於古文字亦就看低了它的研究價值，竟然入奴出主地只好讓他人代我們研究，而我們却只好聽外國行情而隨之漲跌了，這豈不是太糟糕了嗎？所以，我們今日，不談中華文化復興則已，如要談中華文化復興，就非得重新把古文字加以整理研究不可，把它建成一種科學，才對得起我們的祖先而無所愧怍！

第二、有些人以為把塚中枯骨，翻出來整理，是沒有用的，這是未免過於拘謬的錯觀念。要知道文字是一個民族的文化裡最重要的工具，文字的難易，和文化的衰退或進步有着很密切的關係。我們現行的文字，字形太繁而難認，形聲字雖有聲母，但太多變化。同一聲母的字，讀法不同，難於記憶。這種困難，會使識字的人減少，而文化降落。所以有識之士，一向都在想設法改革漢字。可是茲事體大，說來「談何容易」。過去做這種運動的，大別可分為兩種，一種是「簡字」，另一種是「拼音文字」；前者雖也會流

行些時，但原有的簡字不多，既不足供改革的需要，而且毫無規律，有時比原字還不好認，結果治絲愈紛，是行不通的。後者就是盛倡所謂「拉丁化」的玩意，更是離譖，這兩種把戲，現在都給大陸共匪用來作破壞我國傳統文化的手段工具，其危害民族文化根源，毒化國民思想精神，誠言之令人髮指，都是要不得的。

我們從文字學的立足點來說，為維護我國固有文化根基，我是絕對不贊同把漢字改成拼音文字的。大家知道，自民國初年即已推行的注音字母的國語運動，因遭變亂，歷若干年所未能順利達成的，乃由於近廿餘年來，政府遷臺以後，安定下來，在國民教育上，實施注音文字的澈底，無論童稚，普遍接受學習，文盲顯將滅跡，這種巨大的成功，正是絕好明證。因為注音文字實勝於拼音文字，略舉其特點：第一、注音文字，其是專門或物質名詞，望文生義，可以不費力解釋。第三、同上的理由，注音文字便於研究科學。（因目下國音常用字彙所收九千字左右，另有二百六十五個音單位，每一音單位，有聲調的不同，假定由聲調變化，把它變成一千幾百個音母）。

（因目下國音常用字彙所收九千字左右，另有二百六十五個音單位，每一音單位，有聲調的不同，假定由聲調變化，把它變成一千幾百個音母，同時再規定五百個形母，互相配合，至少可以造成五十萬個字來，這是儘夠用做新名詞了，如果以無窮），比較用拼音文字之為防字音的漏洞，往往把科學名詞造成很冗長難記，有時復因實用上不便，又改為減寫或記號，更難省記。第四：

在文學方面說，可保存方塊字的美麗和單音字的特色，可以對偶。——此為拼音文字所無。第五、從藝術方面說，因文字的方整劃一，在書寫藝術上特別發展。（以上可參閱唐蘭教授編著的「古文字學導論」下編末章）亦為拼音文字所不如。

這樣說來，注音文字的在學術文化的評價上說，顯然確在拼音文字之上，大家要知道文化的進步，是在於所用以記載的文字，簡單而易於理解，而注音文字，正適合這種條件。因此，我們從本國文字史上探研，明白了古文字是從象形和象意——圖形文字轉變成形聲文字，再轉向注音文字，這是我們漢字的一大進步，亦是文字合理化的改革必經途徑。研究過去歷史，了解造字起源，保守或擴充其優點，而修正其弱點，正是我們的學人亟需力任艱鉅，責無旁貸的呢！

記得馬老在他的另一篇文章「中國文字之創造」中曾說：「回顧世界採用象形文字之國家，不為少數，如埃及、奧傑布哇、憲克、巴比倫、克雷特、黑狄、墨西哥等國，其文字終因無法濟窮，中途敗績，惟我國文字，如魯殿靈光，巋然獨存，歷萬年而不衰者，豈偶然哉？蓋累積歷代祖宗之心血才智有以致之也」。委實是不虛誑的。

馬老今年已臻七五高齡，自公職退休之後，仍努力述作，此書成後，自云尚擬再鼓餘勇，續作「金文原」和「文字源流」兩書，以資聯貫，足見「寶刀未老」，精神矍鑠堪嘉，這項「馬拉松」的賽跑，仍有待他老走完全程，特先草此文以資表彰，並提出上項管見請益，同時以質諸當世高明，果有是否？